

证券代码：300613

证券简称：富瀚微

公告编号：2020-090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11.15万股，于2017年2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近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签署了相关的保荐与承销协议，由其负责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工作及证券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为本次发行的证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2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依照规定终止与广发证券的保荐协议，广发证券未完成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泰联合证券承继。华泰联合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薛峰先生、邹晓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对广发证券及其委派的保荐代表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薛峰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总监、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经济学硕士。201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或参与了沃特股份、友邦吊顶、盟升电子等 IPO 项目，众信旅游可转债、方大特钢可转债、沃特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华孚时尚非公开发行股票、通化东宝股权激励等股权融资项目以及新宙邦收购海斯福、哈投股份收购江海证券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邹晓东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2007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或参与了克来机电、中恒电气、汉缆股份、宏力达、华兰股份等 IPO 项目，汉缆股份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新宙邦 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天玑科技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克来机电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项目、克来机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克来机电重大资产购买项目、新宙邦重大资产购买项目、双良节能要约收购项目，以及友邦集成、音飞存储、金安国纪等项目。